

## 阿拉伯古籍中的中国(九)

葛铁鹰

### 【11】《罕世瓔珞》(al-'Iqd al-Farīd)

作者艾哈迈德·本·穆罕默德·本·阿卜德莱比·安达卢西(860~940),以伊本·阿卜德莱比(Ibn 'Abd-Rabbih)著称于世。安达卢西亚后倭马亚朝著名文学家。自幼接受传统的伊斯兰教育,一生在科尔多瓦生活,为哈里发阿卜杜·拉赫曼三世宫廷的桂冠诗人。

《罕世瓔珞》一译《单珠集》,通白一点可译作“唯一的串珠”,学者们普遍认为罕世即惟一一词为后人所加。书名寓意十分明显,即书中每卷以一珠宝命名,将全书比喻为一条由各种珠宝串成的项链。全书分为25卷,前12卷各以一种珠宝命名,比如“珍珠卷”、“珊瑚卷”等,后12卷则以“第2珍珠卷”、“第2珊瑚卷”等命名。用于前后衔接的一件称为“瓦希泰”(意为:中间的),实际上这不是某种珠宝的名称,而是对项链上最大最好、坠在中间的那颗宝珠的称谓。全书约合中文240万字。

《罕世瓔珞》形式上属于类书,也是中世纪阿拉伯文学、语言学、诗歌格律等方面的重要著作,同时还被认为是仅次于《乐府集成》的最佳“文选”作品。作者编著此书时,广泛采集前人诗歌散文中的精华,题材博泛,涉及政治、历史、社会、宗教、伦理、医学,乃至音乐、食品等各个方面。所辑录的书籍,既有《古兰经》和《圣训》等伊斯兰教经典,也有《圣经》等其他宗教的经典;既有贾希兹、伊本·古太白等阿拉伯大师的名著,也有译自波斯、希腊、印度等语言的佳作。因此,此书在阿拉伯文学史上地位十分显著,对后世文人学者影响巨大。

◆黎巴嫩现代出版社,1998年第1版,8卷本。

§1,第1卷,第264页:

阿拉伯使团会见科斯鲁(小标题)。伊本·古塔米听凯勒比说:

努尔曼·本·蒙济尔<sup>[1]</sup>来到科斯鲁(古代波斯国王称谓)处,当时来自罗马、印度和中国的使团也在场。他们谈论着各自的国王和国家。努尔曼很为阿拉伯人感到自豪,认为他们比其他民族更优越,

波斯也不例外。科斯鲁觉得不能有失国王之尊,遂道:“努尔曼,我思考过阿拉伯人和其他民族的事情,也观察了来我这里的各国使团。我以为罗马人在以下诸方面是幸运的,即协调一致、权势威重、城市众多、建筑坚固。另外他们还有一种能够区别合法与非法,能够拨乱反正、去伪存真的宗教。我看到印度也有其幸运之处,比如在哲学和医学方面,加上河流如网、树木繁茂、果实累累、工艺奇绝、计算精细和人口众多。中国也是同样,他们团结协作、意志坚强、作战勇猛,铁器和兵器的手工制造技能既多且精,此外他们有一个能够统一国家的国王……”(中略)努尔曼说:“……至于说到他们(阿拉伯人)相貌英俊、肤色正宗,那是远远优于失调的印度、消瘦的中国、丑陋的突厥和脱皮的罗马等其他民族的……”

<sup>[1]</sup>此处应是指希拉王国的努尔曼三世(580~602年在位),后被科斯鲁三世废黜,囚禁于泰西半即马达茵。

§2,第3卷,第106~107页:

(以下为一个阿巴德部落的人,劝戒曼苏尔<sup>[1]</sup>谨防腐败与不公的故事中,有关中国的一段。)

“穆民的领袖,我曾多次前往中国。有一次我到达那里时,他们的国王因患耳疾,再也听不到声音。于是他放声大哭起来。侍臣们纷纷上前劝他以忍耐的精神接受这个现实。他说道:‘我之所以哭,不是因为天降灾难于我,而是因为今后受冤屈者在门外喊冤我再也听不见了!’须臾,他又道:‘虽然我已两耳失聪,但双眼视力还在。你等传令,全体百姓除有冤屈者一律不准穿红色衣服。’自此后,他每日早晚便骑着大象出宫视察,看看有没有受冤屈的人。穆民的领袖,一位不信奉真主的异教国王对异教臣民,尚能怀此体恤惻隐之心,而您作为一位信奉真主的人,一位出自先知家族中的人,却被自己的愷吝所战胜,不能做到对穆斯林慈悲为怀啊!”

<sup>[1]</sup>阿拔斯朝第2任哈里发,公元745~775年在位,被认为是该朝的真正奠基者。巴格达城便由他

始建。

§3, 第3卷, 第262~263页:

(此段为几位文人学者与波斯裔阿拉伯著名文学家、《卡里来和笛木乃》的编译者伊本·穆卡法之间的对话。)

众人坐定, 伊本·穆卡法问道: “你们说, 哪个民族最为睿智?”

我们面面相觑, 悄声道: “他大概想让我们说他的祖籍波斯。”于是我们便对他说: “波斯。”

“他们算不上。”他说: “他们确实占领了大片土地, 战胜了很多敌人, 王权威震天下, 长久占据上风, 但他们既没用自已的头脑造出任何东西, 也没用自已的心灵悟出任何哲理。”

“那罗马呢?” 我们问。

“长于工艺者。”他说。

“中国呢?”

“善出妙语者。”

“印度呢?”

“精通哲学者。”

“苏丹(或黑人)呢?”

“天下最坏的人。”

“突厥呢?”

“迷途的狗。”

“可萨突厥呢?”

“流浪的牛。”

于是我们问: “那你说呢?”

他回答: “阿拉伯。”话音未落, 我们全笑了。

§4, 第5卷, 第279页:

伊本·阿亚什说, 瓦利德死后, 苏莱曼<sup>[1]</sup>继位。他起用耶齐德·本·穆海莱布管辖伊拉克, 并命他将艾布·欧盖勒家族满门抄斩。法拉兹达格<sup>[2]</sup>为此吟道:

假如问他难道你对真主也不敬畏么?

他却耀武扬威仿佛谁都奈何他不得。

把他扔到印度连人带马都摔得粉碎,

或者我离开此地被派往遥远的中国。

伊斯兰教与正义快回到我们这里吧,

暴虐腐败已经吞噬了伟大的伊拉克。

<sup>[1]</sup>苏莱曼(674~717), 倭马亚朝第7任哈里发, 715年继位。巴勒斯坦的拉马拉城便是他所建。

<sup>[2]</sup>法拉兹达格(641~732), 倭马亚朝著名诗人, 和艾赫泰勒、哲利尔一起被誉为“倭马亚三诗雄”。

他与哲利尔之间长达50年之久的对诗舌战, 在阿拉伯文学史上传为佳话。

§5, 第6卷, 第144页:

(此为哈伦·拉希德对一位宫廷诗人说的话。)

前代诗人的话语, 可比作贵妇马鞍上的珍贵锦缎, 为祖先增色不少; 你的话语若加以藻饰修辞装点, 那就是描金的中国丝绸, 将永为传述者所乐道。

§6, 第7卷, 第240页:

他们说: 伊拉克辖区从希特<sup>[1]</sup>直到中国、印度和信德, 然后再到赖伊, 以及呼罗珊全境, 接下来是戴伊莱姆和吉巴勒, 伊斯法罕是伊拉克的肚脐。

<sup>[1]</sup>希特(Hit), 伊拉克城市, 位于安巴尔省, 坐落在幼发拉底河畔。古代曾是商队前往阿勒颇的重要渡口。其附近, 有亚述和巴比伦时期就已存在的著名石油泉。

【12】《乐府集成》(Kitāb al-'Aghānī)

编著者艾布·法拉吉·阿里·本·侯赛因·伊斯法哈尼(897~967), 简称伊斯法哈尼(al-'Isfahānī)。阿拉伯阿拔斯朝著名诗人、历史学家和文学批评家。生于波斯伊斯法罕, 在巴格达长大, 后定居阿勒颇。为倭马亚朝末代哈里发麦尔旺二世苗裔。通晓伊斯兰教义、哲学、历史、文学、诗歌和乐理。主要著作有《听的文学》、《谱系汇编》、《求索者的战场》、《珍闻集》等。

《乐府集成》原作为20卷, 约合中文700万字, 是使编著者流芳百世的代表作, 一般被归入文学类典籍。但实际上, 该书内容丰富, 题材多样, 以诗词歌赋为主, 穿插征战故事、宫廷趣闻、爱情传说和名人格言等, 并以大量篇幅描绘阿拉伯人和早期穆斯林社会的政治、历史、文化、宗教和风俗习惯, 是一部名副其实的百科全书式的经典著作。编著者以哈里发哈伦·拉希德(786~809年在位)时期著名宫廷艺人伊卜拉欣编辑的《百声》(百首歌曲)为基础, 广泛搜集当年阿拉伯帝国范围内前后几个世纪的古词时调, 对每一支名曲的曲牌名称、调式特点、歌词内容、创作背景以及流传过程等都一一作了介绍, 对作曲者、填词者和演唱者的生平事迹也尽可能作了交代。该书被认为是研究阿拉伯中世纪社会生活、文学艺术和民间风俗的珍贵文献, 为历代文史学家重视和推崇。自其问世以来, 民间甚至一直流传这样的说法: 没读过《乐府集成》便算不得文人。

◆文化印书馆(黎巴嫩),1990年第8版,25卷本。

§1,第3卷,第126页:

伊本·萨希卜乌杜是麦地那人,伊斯哈格只提到他的两声<sup>[1]</sup>。此外只是在假托是伊斯哈格的书中讲到很多关于他的毫无根据的事情。再就是在哈卜什·隋尼依的书中提到过他。此人的话难辨真伪。

<sup>[1]</sup>“声”的阿语是“骚特”(Sawt),现代阿语中基本含义为声和音,比如声乐的声和半音的音。我们发现在本书中每段歌词或诗前,有的加写“骚特”有的则不加,凡加写的,后面一般都写明由谁作词由谁演唱。因此它的意思似为歌曲,正如上述作者介绍所言,“百声”即为“百首歌曲”。但鉴于阿语中的歌与曲都另有明确的表达词语,加之希望中国读者能够通过“声”这个字,了解古代阿拉伯人对歌曲的一种特殊称谓或一种量词的专门表达,在未作深入研究前暂取现译。

按:文中“隋尼依”为此人附名,意为中国的或中国人,因此他的名字也可理解为“中国的哈卜什”。不论他是来自中国或祖籍是中国,还是他仅与中国有某种关联,这个名字都值得我们重视。一是因为我们不曾在阿拉伯其他古籍中看到关于他的记载,二是因为他有著作流传于世,至少是有关音乐歌曲方面的。同时我们也不能绝对排除此附名中的前两字“隋尼”,不是指中国而是在阿拉伯地区叫作“隋尼”的地方。

§2,第3卷,第236页:

(此为一位诗人对麦赫迪<sup>[1]</sup>吟诵的诗句。)

真主赐予你无数恩惠与甘甜,  
臣民可悠闲闭目再不患沙眼。  
每天我生活在香草与沉香中,  
入夜歌舞升平更有美酒相伴。  
国家强盛边界不断向前延伸,  
远及福格富尔也门和凯鲁万<sup>[2]</sup>。

欧麦尔·本·沙拜说,福格富尔是中国国王<sup>[3]</sup>。

<sup>[1]</sup>阿拔斯朝第3任哈里发,775~785年在位。在位期间大事修建公路,改善邮政设施,贸易一片繁荣。

<sup>[2]</sup>凯鲁万是北非突尼斯的一座重要城市,建于670年,曾是古代著名的商队驻地和贸易市场。

<sup>[3]</sup>福格富尔(Fughūr),学者们一般认为是波

斯人对中国国王的称谓。在阿拉伯一些古代地理著作和游记中,有时也指出其统辖的地区。此处应看作地名。

§3,第7卷,第252页:

据哈里斯说,当时他和哈里发曼苏尔在一起。后者和一些人坐在底格里斯河的桥上,巴士拉法官也在场,伊本·穆罕默德在他面前吟唱道:

正是无可比拟的神援之以手,  
赐予你们现世与宗教的领袖。  
不见中国君主前来俯首称臣,  
不见突厥首领成为阶下之囚,  
不见印度国王献出全部城池,  
真主绝不会将所授之权收走。

§4,第11卷,第249页:

穆罕默德·本·穆阿威叶说:

乌盖伊希尔娶了自己一个叫拉芭布的堂妹为妻,事先约定聘礼为4千银币,也有人说1万银币。后来他向族人索要聘礼,他们什么也不给他。这时,伊本·拉斯白格勒来了。此人乃中国一大商人,是犹太教徒。于是他向此人索要,他给了他聘礼。

按:本段中中国商人的“商人”(duhqān)一词是波斯语引入的外来语,北大《阿汉词典》注解为:指导者、领袖、市长、商人。笔者经过斟酌选择了其中的“商人”,未让其进入“领导层”,但也认为他不是一般的商人,所以加了“大”字。乌盖伊希尔应是一小有名气的诗人,本书编著者专章加以介绍,虽没有对其生卒年月和地点做出明确交代,但推断他是库法人,生活在蒙昧时期末和伊斯兰初创时期,因此他应属于“跨代诗人”。

这说明在622年前后,确有中国人定居或长期居留阿拉伯地区像库法这样的重要城市中。尽管我们见到的相关论述可以将这一时间推至更早,但能够说出中国人名性、职业和社会地位等情况的并不多见。当然,此处中国商人名字中的“拉斯白格勒”已经阿拉伯化了,且不排除带有一点贬义,因为它的意思是“骡子的脑袋”。但他出手大方还是给人留下很深印象。至于他这样做是属于一般的慷慨解囊以求息事宁人,还是因肩负某种社会责任而为一——比如他不是普通商人,而是中国商人或商会的领袖,乃至是与唐朝所设负责管理阿拉伯等地商人的“市舶使”相对应的、负责管理在阿华商的一名官员,此类问题尚需我们进一步探讨和等待相关史

料的发掘。

§5, 第11卷, 第346页:

(这是诗人伊本·阿马尔为朋友的侍女们吟诵的一段诗中的两句。)

我们的脚开始变得时深时浅,  
恰如她们正把重负拔出泥潭。  
走路的腿像因瘫痪渐渐蜷曲,  
好似来自中国的鹅步履蹒跚。

§6, 第11卷, 第347页:

伊本·拉敏去朝觐, 带多名歌姬侍女同行。当时穆罕默德·本·苏莱曼也在汉志, 并从他那里以10万银币买去赛拉美·扎珥珈。于是伊本·阿马尔吟道:

作为主人你令情人惊恐万状,  
这惊恐想必也引发你的悲伤。  
从名城库法直到辽远的中国,  
再无人与你驱散者一模一样。

§7, 第13卷, 第259页:

伊本·马扎勒有个侄子特别招人讨厌, 巴士拉人皆避之惟恐不速。一日他见到这个侄子, 便吟道:

假如命中注定有侄子来此世间,  
我宁可遁入驶往中国的长型船。  
即便是偶然一次瞥见你的面孔,  
心头的郁闷天长日久无法消散。

§8, 第14卷, 第195页:

语法学家艾布·胡莱依莱说:

有一次, 艾布·希卜勒买了一只公绵羊准备宰牲节用。他加紧喂它让其上膘长肉。一天, 他为给油灯添油, 将灯台和一瓶油放到羊面前。不料羊把两样东西全都顶翻, 灯台碎了, 油也洒在他的衣服、书和床上。目见此状, 他在宰牲节之前便把羊杀了。他对失去灯台感到十分悲伤, 有悼诗为证:

眼睛啊为失去灯台流泪痛哭,  
它曾是给我带来光明的支柱。  
当晚夕用黑色衣服将我裹罩,  
它用火开路将黑暗送上归途。  
这精美绝伦来自中国的瓷器,  
上有巧夺天工者描绘的画图。  
刚刚还是件旷世难觅的珍宝,  
转眼便成羊犄角下几片碎物。

……

按: 这个小故事和诗中关于中国瓷器一句, 曾

作为中外文化交流的佐证, 被我国学者在其论著中反复引录, 比如周一良的《中外文化交流史》和沈福伟的《中西文化交流史》等。由此可见阿拉伯古籍中, 有关中国的记载在学术研究领域的重要性。需要指出的是, 以上翻译的只是这首共有51句的长诗中开头的几句。这不仅可以使我们深刻了解到, 古时阿拉伯人对于中国瓷器的珍视, 而且可以使我们切身体会到, 他们在诗歌创作上题材之广泛, 语汇之丰富, 比喻之生动乃至热情之高漲。

§9, 第15卷, 第46页:

此段与§6基本相同, 只是其中“从名城库法到辽远的中国”这半句诗, 变为“在罗马与中国的条条道路之间”。

§10, 第15卷, 第50页:

(此为名姬赛拉美·扎珥珈专章记述中的一段诗。)

我们的腿仿佛陷入深深的泥沼,  
欲向她走去又拔不出沉重的脚。  
我们步履艰难腿变得一瘸一拐,  
好似中国鹅走起路来东摆西摇。

按: 这段诗与§5大同小异, 但不是出自同一位诗人。看来用中国鹅的行走姿态, 作为“步履蹒跚”的一种形象比喻, 在当年阿拉伯人至少是诗人的表达中较为普遍。不知中国鹅的走姿与外国鹅的有何区别, 也不知这一比喻里是否隐含着与中国有关的其他故事。

§11, 第19卷, 第246页:

(此为哈伦·拉希德与几位宫廷诗人聚会记述中的一段。)

他们吃过饭后, 拉希德看看他们, 叫人拿来葡萄酒。饮过酒, 侍臣将赏赐之物送上。那天天气非常寒冷。伊本·加米依得一件里子为中国黑貂皮的塔隆丝毛长袍, 伊卜拉欣得一件里子为小狐狸皮的库法锦缎长袍, 艾布·塞德盖得一件絮有丝绵的呼罗珊混纺羊毛外套。之后, 三人各唱吟一曲。

§12, 第21卷, 第401页:

法拉兹达格在70岁高龄时前去朝觐。在环绕天房行走的人群中, 他看到阿里·本·侯赛因, 遂问: “这个美如冠玉、宛若一面妙龄处女照赏花容的中国镜子般的年轻后生是谁啊?” 众人告知是阿里, 于是他吟出了一首赞美诗。